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鄭妃玲
電話：06-2991111#8964
電子信箱：psnc2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0916166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9年12月29日師大進字第1091035068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訂於110年1月至8月、10月至12月辦理分區多梯次認證，9月4日（星期六）與9月12日（星期日）辦理兩梯次全國認證，考生如為91年9月4日（含）以後出生者免報名費，其餘考生報名費用新臺幣250元。
- 三、初級認證簡章、重要日程表及獎勵措施等相關資訊請至官網查詢（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/>）。
- 四、為助考生瞭解全國與多梯次認證之差異、認證題型與流程、應試作答技巧及報名操作等資訊，認證中心舉辦有「認證推廣說明會」，請逕至<https://forms.gle/E8qzgawfmfNjequw6>填寫申請；單一團體達40人，可另向認證中心申請多梯次認證日期增開考區或試區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（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、

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
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
協會、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、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、
世界客屬總會臺南市分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

裝



訂

線